

#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举行

## 吴晓军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

本报讯(特约记者 乔欣)7月21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在西宁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吴晓军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并讲话。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王黎明传达赵乐际委员长在青海调研并主持召开座谈会讲话精神及我省贯彻落实意见。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逢春、尼玛卓玛、刘同德、张黄元、吕刚、王敬斋,秘书长陈东昌及常委会委员共61人出席会议,符合法定人数。

吴晓军在讲话中强调,赵乐际委员长来青考察指导工作,为新时代新征程我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出了要求。全省人大系统、各级人大代表要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依法履职尽责,推动人大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政治机关定位,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人大工作始终在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开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确保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更好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要紧扣省委中心工作,找准人大服务全省发展大局的结合点和着力点,围绕“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深入开展相关立法需求专题调研,加强重点、新兴领域立法,贯彻好新修改的监督法,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要加强“四个机关”建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开展查摆问题和整改整治工作“回头看”,推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善始善终、善作善成,持续巩固人大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会议依次听取关于《青海省统计条例(草案修改稿)》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青海省法律援助若干规定(草案修改稿)》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提请审议《青海省动物防疫条例(修订草案)》的议案的说明,关于提请审议《青海省野生动物保护条例(草案)》的议案的说明,关于提请审议《青海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修订)》的议案的说明,关于《西宁市出租汽车客运管理条例(修订)》的说明,关于《海东市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条例》的说明,关于《海南藏族自治州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条例》的说明,关于《黄南藏族自治州藏传佛教事务条例(修订)》的说明,关于《门源回族自治县物业管理条例》的说明,关于《河南蒙古族自治县生态畜牧业发展促进条例》的说明。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杨逢春作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组长张黄元作关于检查《青海省实施河长制湖长制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关于青海省2025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青海省202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发行2025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收支预算的报告,关于2024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围绕国家生态文明高地、产业“四地”建设的报告。

会议印发了关于《青海省动物防疫条例(修订草案)》的审议意见,关于《青海省野生动物保护条例(草案)》的审议意见,关于《青海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修订)》的审议意见,关于《西宁市出租汽车客运管理条例(修订)》的审查报告,关于《海东市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条例》的审查报告,关于《海南藏族自治州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条例》的审查报告,关于《黄南藏族自治州藏传佛教事务条例(修订)》的审查报告,关于《门源回族自治县物业管理条例》的审查报告,关于《河南蒙古族自治县生态畜牧业发展促进条例》的审查报告,关于《省人民政府关于发行2025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收支预算的报告》的审查结果报告。

省委常委、省监委主任刘美频,副省长刘超,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人,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查庆九等列席会议。

## 市政府常务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樊娅楠)近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石建平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省政府常务会议精神和有关文件精神,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听取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加强统计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同,牢牢守住统计数据质量生命线,以

高质量统计服务高质量发展。

会议要求,要认真落实《政务数据共享条例》,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网功能,强化整合集约资源,加强技术融合应用,有力支撑“高效办成一件事”,以数据共享撬动政务服务效能提升,让群众办事更加高效便利。要认真落实省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精神,常态化开展排查整治,加快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抓好巩固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成效三年

行动,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会议要求,要机制化清单化抓紧抓实经济运行工作,全面落实四个千方百计工作要求,加大经济运行调度,强化资金筹集、要素保障和跟踪服务,深挖内需潜力,以更大力度稳工业、抓项目,以更实举措促消费、扩投资、促增收,全力以赴冲刺三季度、奋战下半年。

会议还审议了其他事项。

## 西宁:财政发力“真金白银”促消费

本报讯(记者 张弘靓)统筹投入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3509.8万元、市级促消费资金1000万元;落实省级奖励资金4875.6万元……7月21日,记者从市财政局获悉,为积极响应国家扩大内需、促进消费政策,今年以来,市财政局充分发挥财政惠民、促消费、稳增长作用,助推我市消费市场持续回暖向好、区域经济稳定增长。

用好用足国家、省级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资金,统筹投入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3509.8万元、市级促消费资金1000万元,加力支持汽车惠民、家电下乡、家居及电子产品换新等活动,进一步稳定大宗商品

消费市场;在全市范围内发放油品、餐饮、住宿、文旅等各类消费券,真金白银让利于民,有效激发市民消费热情。截至7月上旬,以旧换新政策补贴累计惠及我市消费者25.9万人,撬动相关产品消费额60.46亿元,占全省比重达83%以上。同时,深化推动“心动西宁 燃豹全季消费”主题活动,聚焦区域产业特色,支持开展“惠享东区”“享购西区”“乐购湟中”“湟源请你浪山浪水浪河滩”等丰富多彩的促消费活动,不断推动全市消费提质扩容。

全面落实商贸企业扶持政策,今年以来共争取落实省级奖励资金4875.6万元,

重点对全市新纳入统计调查范围且达到限额标准以上的146家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兑现一次性奖励,有效壮大商贸市场主体规模;对企业销售额高、经营业绩突出的服务业企业按照销售额给予一定比例的奖励,切实激励企业拓展业务、扩大经营,助力企业做大做强,推动商贸领域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向好发展,不断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

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发挥政策资金引导撬动作用,持续优化资金投入结构,强化政策协同效应,助力商贸服务消费领域高质量发展,为经济增长注入强劲动力。

## 我市织密防汛网 全链条攻坚整治

本报讯(记者 张国静)汛期来临,为全力保障广大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市上下高度重视,多措并举,织密防汛网,开展一系列排查整治工作,将防汛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为了加大排查力度,我市统筹应急、水务、城建、自规等部门力量,创新应用“三维立体排查法”,对全市重点片区进行“拉网式”巡查,覆盖全市所有河道、水库、城市管网、地质灾害隐患点、在建工程等。各县区组建专业技术团队,引入第三方安全评估机构,对重点领域进行“地毯式”检测,对高风险点位进行“会诊式”分析,精准识别出河道行洪瓶颈段、老旧管网病害点、地质灾害易发区三类主要风险区域。7月前,完成

管网体检疏通1300余公里,完成主城区易积水点工程改造、清淤疏通40余处,修复河道水毁工程10余项。投入资金5400万元,实施“水库除险加固+淤地坝整治+河道修复”组合工程,升级19座已建水库安全监测设施,为5座病险水库加装渗流监测系统,采用“坝体加固+溢洪道拓宽”整治10座淤地坝病险问题。利用卫星遥感技术扫描识别潜在地质灾害隐患点1510余处,增设监测设备4250余套,实现地表位移量、含水量等数据实时传输,预警响应时间缩短至5分钟内。

此外,按照“一患一案”要求,督导各县区、各园区加大风险隐患排查力度,因地制宜

制定防灾应急预案,通过“排查无死角、整治零容忍、管理全闭环”系统治理,实现隐患问题动态清零,切实做到管控到位、防御有效。

同时,加强监测预报预警,持续优化监测站点空间分布,建成气象监测站点154处、山洪雨量站点287处。严格落实“叫应叫醒”机制,按日、周、旬、月多渠道发布预报预警信息,通过视频调度、电话抽查、实地督查等方式对重点区域进行“叫应”提醒,实现早介入、早行动、早预防。持续提高预警频次和精准度,如遇险情,采取“新媒体”与“土办法”相结合的方式,迅速开展“敲门行动”,做到既“叫醒”又“回应”,确保出现突发情况能够及时疏散转移。

## 这份汛期“九防”安全提示请收好

夏季汛期,高温、暴雨、雷电等极端天气来袭,须重点关注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运输等环节,从源头降低事故发生概率,危化企业应该如何做好安全工作?

- 一、防装置开车事故。做好对安全设施的全面检查和检验检测,严格按开车方案中的步骤进行,遵守升降温、升降压的幅度(速率)要求,严密注意工艺变化和运行设备运行情况。
- 二、防危化品储存事故。进入危化品仓库前,应先开启机械排风或打开库门通风,检查危化品状态;易燃易爆、腐蚀性和有毒物品,必须储存在阴凉、通风和干燥的环境中,严格控制温度、湿度,并做好可燃、有毒气体的浓度检测。
- 三、防管道泄漏事故。严禁危化品设备超压运行,确保管线、阀门、机泵等设备完

好,加强对管线的巡检,及时发现和处理“跑冒滴漏”现象,加强对安全防护和救援设施的维护,确保有效。

- 四、防气瓶爆炸事故。强化气瓶安全管理,要分类、分区存放,放置地点不得靠近热源,防止暴晒、雨淋、水浸,并应采取防倾倒措施,严禁卧放。
- 五、防粉尘爆炸事故。有效通风和除尘,严格控制点火源,生产设备应符合抗爆、泄漏、抑爆等要求。对有粉尘爆炸危险的厂房要按照防爆技术等级进行设计,单独设计通风、排尘系统,及时清理作业场所散落的粉尘。
- 六、防受限空间作业事故。加强对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的审批监管,环境气体监测,必要时可对受限空间采取连续强制通风等措施,确保受限空间内氧含量、易燃或有毒有害

气体浓度在标准允许范围内。

- 七、防高温运输事故。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运输、装卸易燃易爆危化品的作业,在装卸搬运桶装等包装形式的危化品时,禁止敲击、碰、拖等野蛮作业。
- 八、防雷击和触电事故。厂区应按规定安装避雷装置,提前做好防雷及接地检测工作。雷电期间停止易燃物料收发装卸等室外作业。
- 九、防高处坠落事故。高处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并挂在牢固处,各类高处平台、通道的护栏要齐全、可靠,间隙和漏洞要补全。(记者 文月婷整理)



## 我省将建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

本报讯(记者 徐顺凯)记者日前从省卫生健康委获悉,青海已制定印发《青海省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行动方案》的出台,对青海建成多点触发、反应快速、科学高效的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行动方案》包括总体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总体目标分三年实施,2025年启动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工作,推动重点

地区和领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重塑和转型;2026年总结重点地区和领域试点经验,并在全省全面推广成熟有效的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经验;2027年基本建成监测预警体系,疫情早期发现、科学研判和及时预警能力达到国家相关要求。

重点任务共4个方面17条,多渠道监测任务主要包括优化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系统、建立传染病临床症候群监测网、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监测网、病媒生物宿主动物和环境风险因素监测网、行业协同风险监

测、社会感知监测及传染病风险评估预警等。

提升智慧化水平任务主要包括建设完善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加强信息化监测能力建设、提升智能化预警预测能力等;强化监测预警能力任务主要包括加强监测预警队伍建设、提高实验室检测能力等;提升研判预警时效主要包括完善监测预警制度、明确监测预警职责、完善应急监测机制、完善警示信息通报和预警响应机制等。